

常道

回到孔子

卢雪崑 著



常道

回到孔子

卢雪崑 著

CHANGDAO HUIDAO HONGZI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常道：回到孔子 / 卢雪崑著.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10
ISBN 978-7-5495-8659-2

I. ①常… II. ①卢… III. 孔丘（前 551-前 479）—哲学思想—研究 IV. ①B222.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94128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张艺兵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湛江南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绿塘路 61 号 邮政编码：524002）

开本：88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10 字数：210 千字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4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自序

斯文在兹 惟命维新

今日中国处于现代化转型的十字路口，凡关心十三亿多华夏子孙之前途者，无不为此国家的前路往何处去感到有必要引起思考，尤以这个民族之有识之士，其热忱与担当，已标志着启蒙二十一世纪即将兴起之先兆。

我们可以预言，二十一世纪之启蒙将超过欧洲启蒙运动之目标，从人之自然权利的豁醒与维护，进至人的理性之成熟与全人类结合于共同的理性目的而趋向永久福祉与和平。这个启蒙在中国就是复兴孔子哲学传统。不必讳言，现代文明由西方工业革命发端，可称之为物质文明，于现代物质文明的发展史来看，华夏民族是被动的、落后的；于器物制度方面，乃至在人的权利之法律保障，以及社会建构之制衡与公义方面，有待向西方学习的东西很多。但毫无疑问，中国现代史之事实已经显示，咱们要进入现代文明，根本不能紧随西方物质文明之脚跟，亦步亦趋。

事实上，人类史之现代化进程不能草率而武断地等同西方化。西方现代化扩张到了今日，显出困境重重、危机四伏，西方之有识之士亦必将要反思其自身所处文明向何处去的问题。西方倡导的物质文明流行已久，个人至上奉为最高原则，以个体性否定人的道德本性，盲从偶然性而排斥人的理性本有的共通性，等等，已然日益显见其侵害社会机体之毁坏力。

我们可以指出，不仅闭关自守，仇洋排外的狭隘民族主义行不通，西方中心主义之独断思维更是阻碍国人创造自己民族之现代化前途的桎梏。今日，十三亿多华夏子孙要同心同德，争取开辟扎根于中华民族生命体的现代化之坦途，除了认真了解“西方是什么”，更为不可忽略的是全体国人要严肃正视和正当对待自己民族之生命体。必须意识到，中华民族是一个理性文明的生命体，无论在历史的长河中，它曾经历怎样的曲折与挫败，甚至屡屡病入膏肓，但它总要恢复自身的生命力，也就是总要回到理性光明之照耀之中。

今天，人类历史发展已走到一个转折点，一切有反思力的有识之士，无可回避地要思考，如何由西方物质文明主导的现代化转进至理性文明的现代化，十三亿多中华儿女要统合物质文明与理性文明于一役，而开辟一条前景远大的崭新的现代化之路，首先就要回到中华民族源远流长的理性文明的传统。本人撰写《孔子哲学传统：理性文明与基础哲学》（台北：里仁书局，2014），即旨在论明孔子哲学传统乃华夏理性文明的传统。基于这个研究成果，筹划“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目的在探明孔子哲学于历史行程中的发展脉络，以便我们能够回到孔子哲学传统，接续自家民族之理性生命体，

以理性文明校正我们现代化之航向。

我们必须说明，孔子哲学乃奠基于人类理性成熟之学，它承前启后，既是华夏古文明之调适上遂，亦下开宋明儒学，以至当代儒学。此所以本人筹划的“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以本书（《常道：回到孔子》）作为第一部分。孔子哲学作为人性之根，社会之本，堪称基础哲学。

《中庸》云：“仲尼祖述尧舜，宪章文武。”我们可指出，孔子对世代相传三代古文明圣贤之德和王道之治之“述”，同时就是对中华古文明的理性内核之提炼，也就是说，此“述”即包含一种常道性格的说明，亦即哲学的说明。用德国哲学家雅斯培的话说：“这里倡导的是对永恒真理的温习，而不是对过去的模仿。这些永恒的思想在古代是清晰显现的。”（Jaspers-Karl, Die Grossen Philosophen, R.Piper & Co Verlag München, 1957, S.158. 中译见雅斯培著，李雪涛主译《大哲学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第117页）此所以，本书其中九章（第十章至第十八章）论述华夏古文明，以揭明孔子哲学之根源。“古”“史”于孔子绝不是过去式的、死的材料，而毋宁说，孔子如同康德那样，是在通向理性的原型的态度指引下考察历史事件。我们尝试揭示三代古文明之理性内核，是据孔子哲学之本旨而从事。

孔子哲学继往开来，前圣后贤一脉相承，使中华民族据以成为一个有根有本之生命体，此形成一个华夏理性文明之传统，我们称之为“孔子哲学传统”。

我们以“仁者，人也”“人能弘道”八个字彰显孔子哲学之本质，“仁者，人也”即人之实存的命题，而“人能弘道”就包含一个以人之道德实存为主体的创造动力为根源的宇宙行程。据此，我们可以说，孔子哲学包含着道德形而上学的根源智慧。

孟子承传孔子言“仁者，人也”，（见《中庸》第二十章〈哀公问政〉）标举孔子言“人能弘道，非道弘人也”。（《论语·卫灵公第十五》）孟子的贡献在：依据孔子直透人心之根本言“仁”，而明确提出：“仁，人心也。”（《孟子·告子章句上》）依孔子言“仁”包含的普遍法则义、万物一体义、创生不已义，揭明本心之普遍立法（“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谓理也义也”、“仁义礼智根于心”）之能，以及道德世界的创造之能（“仁也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并依此正式揭明：本心之能就是人的分定之性。由之，本心（仁）之为成就人自身为道德者及创造世界为道德世界的创造义得以确立。据此进一步言“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上下与天地同流”“万物皆备于我”，即展开一个以每一个人自身稟具的本心（仁）为真实无妄之动源，而上升至绝对必然义之“天”的形上学。依此，我们可以指出，孟子上承孔子之根源于人之道德实存的形上智慧，正式确立道德的形上学之规模。此道德的形上学就是康德通过三大批判而展示的一般的科学的形而上学，而根本区别于西方传统的旧有的思辨形而上学。此所以，本人筹划的“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之第二部分，题为《孟子哲学——孔子哲学之传承与道德形上学之奠定》。《易

传》《中庸》《大学》归入该部分，因为此三书未能单独成一道德的形上学，故不作为系列之独立部分。此外，先秦儒家诸学派不在我们本研讨之列，因本研究系列只探讨根于孔子而发之哲学传统，而不及思想史、文化史，确切地说，凡不及道德的形而上学者，均不纳入本研究系列。如于思想史及社会制度史上占重要地位的荀子，并不列入本研究系列中。由于同样理由，汉代经学及清代儒学亦搁置不论。

“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之第三部分，题为《宋明儒学：为往圣继绝学》。如牟师宗三先生说：“宋明心性之学，西方学者一般亦称之为‘新儒学’(Neo-Confucianism)。中国以前并无此名。儒学即儒学耳，何‘新’之有？”(牟宗三著《心体与性体》，第一册，台北：正中书局，1968年，第11页)假若“时时在新中，究竟谁能代表正宗之儒家？究谁是儒家之本质？……如不能确定，则必只是一团混杂”。(同前揭书，第12页)若“儒家”，乃至“新儒家”只是一团混杂，如西方哲学史“只以分别地论各个人之思想为已足”，岂不是“孤悬孔子于隔绝之境”？(同前揭书，第12页)如所周知，牟宗三先生著《心体与性体》合《从陆象山到刘蕺山》共四大册，裁定濂溪、横渠、明道、五峰、象山、阳明、蕺山为“合先秦儒家之古义”的“宋明儒之大宗”，而伊川、朱子系“是旁枝”。(同前揭书，第49页)无疑，先生立论之根据在：儒家之本质立于孔子哲学生命之“前后相呼应”。用牟先生的话说，就是：自律道德、道德的形而上学。本人论宋明哲学家，亦以此为

本人筹划“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以上文所列三部分为其主体结构，初稿已完成。并拟撰《中西哲学之融通——牟宗三哲学》，以及期待由本人之学生撰写《孔子哲学传统与康德哲学之为共通的基础哲学》，此两部分构成该研究系列之后续。

如前面已表明，“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旨在对孔子传统作哲学说明，其中关键词及主要命题皆不离理性之本性为根源，也就是说，我们要阐发孔子传统所含理性之内核，它不仅属于过去，而且于现在及未来皆真实，皆普遍地客观有效，确切地说，它乃是每个人禀具之理性的真实，同时是人类共通的理想社会之原型。哲学，其本义就是理性本性之学，而理性之能就是突破现实的限制而上升至普遍必然（即任何时任何地对一切人皆有效）的维度。讲哲学就是讲常道。什么是常道呢？就是人性的根，社会的本，此根此本万古一日，永不移易。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孔子哲学传统乃是一个对宇宙怀着道德目的之终极关怀的传统，也就是一个包含着道德的形而上学之传统；人类文明之成就固然不止于哲学，我们标举哲学，亦即彰显常道，并不意谓要排斥多种多样的文化之价值；讲明常道之为超越的一元，并不是要忽略人类经验的复杂性与变易性。恰恰相反，唯独坚持常道之贞定，人类始不至于被历史的流变裹胁而落入虚妄。诸文化及文明之花映灿烂、丰姿多彩，必须由常道来维护，始得以实现。若否决常道（基础哲学），则不同

的文化、文明之间的冲突必定永无休止。

本人撰“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以期为人类之福祉与世界之永久和平尽绵力，盼此心愿与读者共享。

卢雪崑

2016年6月29日于德国图宾根

目 录

1 自 序

1 第一课 孔子哲学之继往开来

8 第二课 哲学作为理性本性之学

13 第三课 基础哲学

21 第四课 预告的人类史

30 第五课 常道：孔子哲学

42 第六课 人的自我置定：仁者人也，人能弘道

53 第七课 伦理共同体：弘文兴教与社会建设

63 第八课 孔子学说即哲学即宗教

72 第九课 从道德进展至宗教

82 第十课 孔子哲学之根源

- 91 第十一课 华夏古文明的理性内核
- 98 第十二课 敬德重德(一)：为君以德，为民以德
- 112 第十三课 敬德重德(二)：德福综和之关联
- 119 第十四课 敬德重德(三)：以德配天
- 151 第十五课 敬德重德(四)：以德言天命
- 164 第十六课 华夏古文明蕴含的法则感
- 171 第十七课 华夏古文明之为政之道：王道之范型
- 179 第十八课 孔子言仁(一)：最高的哲学词
- 186 第十九课 孔子言仁(二)：道德原则之根源
- 194 第二十课 孔子言仁(三)：实践活动的根源之能
- 201 第二十一课 孔子言仁(四)：当机指点
- 209 第二十二课 孔子言仁(五)：圣与仁吾岂敢

- 224 第二十三课 仁、知、勇、诚、孝、敬、忠、信、义、爱人
- 231 第二十四课 孔子言礼(一): 仁者人也, 礼所生也
- 237 第二十五课 孔子言礼(二): 礼仪教化彻上彻下
- 244 第二十六课 孔子言乐
- 251 第二十七课 孔子言性
- 261 第二十八课 孔子言天与道
- 271 第二十九课 孔子言天命与命
- 281 第三十课 孔子言为政之道(一): 王道
- 290 第三十一课 孔子言为政之道(二): 立内圣外王之型范
- 297 第三十二课 人类大宪章: 世界大同

第一课

孔子哲学之继往开来

《常道：回到孔子》乃本人筹划的“孔子哲学传统学术研究系列”的第一部分。于本人经长期研习而达至的领会和理解，孔子哲学承前启后，既是华夏古文明之调适上遂，亦下开宋明儒学，以至当代儒学。并且，我们可以论明，一直以来由西方物质文明主导的现代化要走出日益危险的困局，十三亿华夏儿女要开辟一条前景远大的现代化之路，看来首先要端正人性之根、社会之本，也就是要回到孔子所言“仁者，人也”（见《中庸》第二十章《哀公问政》）、“人能弘道”（《论语·卫灵公第十五》），此八个字即基础哲学之根本。依此，我们提出：孔子哲学之继往开来。

本书讲孔子学说，是作为哲学来研究的，故此，首先要向大家说明何谓哲学，又如何做哲学之研习。讲孔子学说，当然不能离开经典文句之讲解，但文句讲解本身只是通向哲学研习之路途，而不能造就哲学本身。因此，本书除了由本

人讲解自己长期研习所得，每一课还安排析疑与辩难，与读者互动。以此，我们不只是讲、读哲学，而且是启发每一位读者运用自己的哲学思维。

本人同意康德所说：“除非在历史的方式上，哲学是不能学的；而就与理性有关的东西而言，我们至多只能学习哲学思维。”（A837/B865）事实上，一般所谓学哲学，只不过是学习哲学史的知识而已。我亦同意康德给哲学所下的定义：“哲学就是关于一切认识与人类理性的本质的（wesentlichen）目的‘人类理性的目的论’之联系的科学。”（A839/B867）康德还说：“人类理性之立法（Gesetzgebung）（即哲学）有两个对象，即自然与自由，因而它不但包含着自然法则，而且包含着德性法则。一开始是区分开两个彼此不同的体系的，但最后它们终究包含在一个唯一的哲学系统中。”（A840/B868）又说：“如果我们让哲学这个词保留它的古代意义，即作为一种圆善的学说，那就好了，只要理性致力在其中使圆善成为科学。”（KpV 5: 108）

康德所言“圆善的学说”，亦即关于德福一致之终极目的的学说，依孔子哲学而言，就是大同世界之王道理想的学说。王道理想就包含一个人类理性的目的论，它根自人的理性的本质的目的，此本质的目的用孔子哲学的话语说，就是：每一个人成就自己为仁者（“仁者，人也”，“我欲仁，斯仁至矣”），同时成就世界为道德目的论下的整全（“人能弘道”）。而这一切皆与人自身内在的立普遍法则之能相关，此立普遍法则之义，也就是“天生烝民，有物有则”，就是“民之秉彝，好是懿德”。（《诗·大雅·烝民》）孔子曰：“为此诗者，其知道乎。”（《孟子·告子章句上》）此即下开孟子言“本心”“良知”（《孟

子·告子章句上》)、“仁义礼智根于心”(《孟子·尽心章句下》)。宋儒陆象山言“心即理”，明儒王阳明更揭明：本心之良知天理。据此，我们可以指出，孔子哲学传统一个首出的根源智慧就在于：揭明内在于每一个人自身，因而可于一切人中间普遍传达的立普遍法则之能。用康德哲学的词语说，立普遍法则之能乃是理性之真正使用；依此，我们也可以指出：孔子哲学与康德哲学同为理性本性之学。

如前所述，孔子言“仁者，人也”“人能弘道”，其作为基础哲学，就是人性之根、社会之本。但不必讳言，大家听来，难免会有一种与现代社会格格不入之感。人们会说，道理听来不错，只是不合时宜。诚然，我们身处的时代以“放于利而行”作为人和社会的指导原则，个人欲望被标举为一切行为的动力，每个人运用其自由时只从自身出发考虑，而根本不承认人类整体有任何理性的目标。一句话，尽管现代社会已经达至高度物质文明的水平，且已具有各种“政治共同体”之制度，但如康德早已指出，人类社会仍然处于“伦理的自然状态中”。(Rel 6: 95)他说：“就像律法的自然状态是一种每个人对每个人的战争状态一样，伦理的自然状态也是一种存在于每个人心中的善的原则不断受到恶的侵袭的状态。”(Rel 6: 96-97)孔子早就指出：“放于利而行，多怨。”(《论语·里仁第四》)

一个建基于仅为个人欲望而存在的原则上的社会，也就是“放于利而行”“多怨”的社会。尽管仍有人乐于跟从西方中心主义的论调，但我们仍难免要问：政党政治的权力勾斗，社群因团体利益而撕裂，如此“民主”与民主理念如何可能是

相符合的呢？若人不以“仁者，人也”成就自己，人如何弘道呢？人不自觉弘道，又如何谈得上能做“主”呢？事实上，西方式民主建基在“放于利而行”的原则上，当权者之烂或坏，是无可避免的；民众通过西方式的公民教育，可达到不同程度的文明化，但只要社会之主流奉行纯然的个人主义、私利主义，以“个人意识至高无上”“人只为自己存在的权利”为人生和社会的最高原则，那么，人们总是以“成心”而求做社会之“主”，也就无法避免。人人随其成心而主之，愚惑之类也可坚执是非以为“主”，只知斥他人为短，而自取为长。社会群族之恶斗和撕裂之恶根即在于此。只要人们心中良知未泯灭，仍识得天理不可欺，恐怕就难以对如此世情随声附和。

一个社会漠视天理，违弃“仁者，人也”、“人能弘道”的正途，我们又如何能冀望它是公义的、真正能由人民做主的呢？人们难道就不会扪心自问：这就是我们每一个人愿意生活于其中并意愿我们的后代生活于其中的世界吗？“仁者，人也”“人能弘道”并非什么抽象的理论，不能曲解为泛道德主义，而毋宁是这样一种思维：扪心自问，我会在本心良知天理的指导下为自己创造一个什么样的世界，而且我还要作为一个成员置身其中。

近世以来，西方盛行的个人主义原则把人异化为只受个人欲望驱动的个体，由之剥夺了每一个人作为有理性者而稟具的理性在意欲机能中自我立法的能力，也就是把人本有的本心良知天理扭夺掉。人与生俱来本是感性、知性、理性结合的有机整体，亦即稟有认识力、意欲机能、情感通贯一体之心灵的“真实的人”，西方主导的物质文明却日益把人异化